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函

241　　15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4號10樓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
聯絡人：黃小姐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　分機：2697
傳真：27027723
電子郵件：A111388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收文 114. 3. 10 檔號：114227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400510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許可證品項明細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)

主旨：有關本保險給付之特殊材料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於114年1月7日前屆滿，該醫材許可證持有者已回復不展延許可證，並請本署刪除給付特材代碼4品項案，本署將自114年5月1日起取消健保給付(附件)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訂

正本：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本署企劃組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(請轉知轄區特約醫事服務機構)、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

線

署長 石崇良